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

\_\_\_\_\_學年度第\_\_\_\_\_學期學生成績優異加修學分申請表

學生資料			
系 班 級		學 號	姓 名
_____系 _____年 _____班			
上一學期操行學業成績平均			分
上一學期班上名次			名
本學期已選學分數			學分
本學期修習學分數規定上限			學分
備 註	1. 申請條件為上一學期操行成績、學業平均成績各在 80 分以上；班級名次前五名。 2. 請附成績證明。		
加 修 課 程			
課程名稱	學分數／時數	系主任簽名	備 註

保存期限： 年